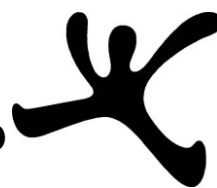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AIRWOOD HOLDINGS LIMITED 大快活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2)



盈利警告

本公布乃大快活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董事會初步評估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該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得的資料，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東應佔溢利相較上年度同期溢利可能會錄得顯著下降。該下降主要歸因於：(1)採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取替了《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所帶來的影響及(2)主要因租金及工資成本上升而引致毛利率下降。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將導致本集團於租賃初期計入損益表中的租賃費用較按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的相關費用為高。對本集團溢利的不利影響將在隨後的租賃期中予以轉回，因此，本集團溢利就該影響將在個別租約的整個租賃期內被抵消。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本公布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初步評估本集團於該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得的資料而作出，該等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及審閱。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布預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前刊發。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謹請不應過於依賴該等資料，並於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務必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執行主席
羅開揚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九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羅開揚先生（執行主席）、陳志成先生（行政總裁）、麥綺薇小姐、李碧琦小姐及羅輝承先生；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志強先生、陳榮年先生、劉國權博士、蔡東豪先生及尹錦滔先生。

網址：www.fairwoodholdings.com.hk

* 中文名稱僅供識別之用